证券代码:300403 证券简称:汉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2

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03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宇集团	股票代码	3004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嘉熙	丁静	
电话	0750-3839060	0750-3839060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清澜路336号	广东省江门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清澜路336号	
电子信箱	idearhanyu@oceanhanyu.com	idearhanyu@oceanhany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2,340,641.20	519,596,941.67	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787,594.86	116,333,350.55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5,517,376.47	113,825,444.89	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304,235.37	153,305,274.96	-28.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37	0.1929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37	0.1929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5%	6.18%	-0.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28,843,419.28	2,367,540,561.84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9,265,241.83	1,954,982,656.89	-2.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华山	境内自然人	35.34%	213,087,472	163,148,904	质押	82,650,000
石磊	境内自然人	3.05%	18,391,050	0	不适用	0
吴格明	境内自然人	1.97%	11,854,553	8,890,915	不适用	0
叶凡	境内自然人	1.48%	8,943,900	0	不适用	0
王大威	境外自然人	1.02%	6,123,888	0	不适用	0
郑立楷	境内自然人	0.97%	5,826,734	4,370,050	不适用	0
池文茂	境内自然人	0.84%	5,076,958	0	不适用	0
彭兆里	境内自然人	0.75%	4,521,330	0	不适用	0
马春寿	境内自然人	0.74%	4,473,000	3,354,750	不适用	0
梁颖光	境内自然人	0.65%	3,909,02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华山、梁颖光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石磊先生为石华山、梁颖光夫妇的儿子。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彭兆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701,330股外，还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2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4,521,33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公司业绩稳定增长。

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234.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30%；实现营业利润13,650.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78.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39%。

证券代码:301182 证券简称:凯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旺科技	股票代码	3011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振康	魏静	
电话	0394-5289029	0394-5289029	
办公地址	河南省沈丘县沙南产业集聚区	河南省沈丘县沙南产业集聚区	
电子信箱	dshcarve@carve.com.cn	dshcarve@carv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4,421,626.82	235,480,889.89	7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08,044.46	-20,023,540.41	-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634,716.46	-24,693,472.63	-2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8,657.90	36,744,554.67	-9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76	-0.2090	-8.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76	-0.2090	-8.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2.09%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82,685,668.65	1,337,447,371.40	2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4,917,897.74	908,839,319.66	-2.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凯鑫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4%	38,750,000.00	38,750,000.00	质押	2,900,000.00
陈海刚	境内自然人	8.22%	7,875,000.00	7,875,000.00	不适用	0
周口市定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0%	7,570,000.00	7,570,000.00	不适用	0
周口市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31%	5,085,000.00	0	不适用	0
柳中义	境内自然人	3.52%	3,375,000.00	3,375,000.00	不适用	0
河南鸿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省返乡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88%	2,762,400.00	0	不适用	0
周口市聚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2,280,000.00	2,280,000.00	不适用	0
河南鸿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省农民工返乡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88%	847,500.00	0	不适用	0
刘大学	境内自然人	0.71%	675,600.00	0	不适用	0
王韵	境内自然人	0.43%	41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凯鑫投资有限公司由陈海刚和韩留才各持50%股份，为上述公司控股股东。柳中义为陈海刚的妹夫，柳中义同时担任周口定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农民工返乡创投与返乡创投为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鸿博资本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鸿博资本的第一大股东为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周口产投的控股股东为河南省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三者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公司代码:688739 公司简称:成大生物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成大生物	68873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建伟	邹凯东
电话	024-83782632	024-83782632
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放街1号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放街1号
电子信箱	lncdsw@cdbio.cn	lncdsw@cdbio.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931,394,306.62	10,081,359,085.19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45,094,412.68	9,599,129,239.76	-1.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80,692,770.15	871,308,922.37	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213,309.97	333,611,527.78	-3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689,910.14	309,210,884.55	-3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14,263.18	284,960,457.06	-45.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3.42	减少1.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80	-3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80	-33.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87	23.65	增加4.22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5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67	22,766.38	22,766.38	22,766.38	无	0
杨旭	境内自然人	1.59	660.49	0	0	无	0
庄久荣	境内自然人	1.34	558.45	0	0	无	0
刘蕴华	境内自然人	0.60	251.8	0	0	无	0
高军	境内自然人	0.57	237	0	0	无	0
阮华凤	境内自然人	0.52	216.19	0	0	无	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0.50	209.78	0	0	无	0
郝建军	境内自然人	0.42	173	0	0	无	0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170	0	0	无	0
谭水清	境内自然人	0.40	165.7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截至2024年3月31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7.94%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2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对研发项目的持续评估，为了更好地服务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具体研发项目甲型肝炎灭活疫苗（人二倍体细胞）（以下简称“甲肝疫苗”）和A群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以下简称“AC群脑膜炎疫苗”）的开发计划，暂停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项目的开发。公司拟将前述调整的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研发项目和公司拟新增的研发项目。本次调整仅涉及“人用疫苗研发项目”中具体研发项目的变更及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不涉及“人用疫苗研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调整。

● 基于公司拟终止甲肝疫苗和AC群脑膜炎疫苗的开发，根据公司研发进展及资金安排，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完成的甲肝疫苗车间和AC群脑膜炎疫苗车间进行改造，AC群脑膜炎疫苗产业化车间将改造用于ACYW135群四价流脑疫苗的产业化，甲肝疫苗产业化车间将根据公司其他在研产品的进展进行改造，用于其他疫苗产品的产业化生产。

● 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分项目变更暨变更项下具体研发项目及内部投资结构与金额的相关事项，同意公司甲肝疫苗车间和AC群脑膜炎疫苗车间改造及用于其他疫苗产业化的相关事项。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1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6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8,1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137.94万元。其中募投项目拟投入资金204,000.00万元，超募资金230,137.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0月25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110Z0015号）审验确认。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70,752.00	22,000.00
2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53,016.80	53,016.80
3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83,715.00	83,715.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5,268.20	45,268.20
合计		252,752.00	204,000.00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情况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人用疫苗研发项目”的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83,715.00	83,715.00	35,395.41

三、募投“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分项目变更情况

（一）“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情况

依据《招股说明书》，公司募投项目“人用疫苗研发项目”主要内容为围绕国家疫苗供应体系，聚焦于多联多价疫苗、创新疫苗、疫苗生产工艺领域，进行临床前研发和临床试验研究等，加快公司在研产品的产业化进程，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该募投项目预计总投资额83,715.00万元，主要涉及公司20余个疫苗研发及工艺改进等项目的研发投入。2022年11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延期，调整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用于材料及检测费、技术服务费、研发人员工资、临床费用四个投入分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公司本次拟对“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具体研发项目进行调整，并根据具体研发项目的调整对四个投入分项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作出如下调整：将“临床费用”分项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人民币57,585万元调整为人民币49,354万元，将调减的人民币8,231万元分别用于“材料及检测费”、“技术服务费”、“研发人员工资”。本次调整仅涉及“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分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变更及金额调整，不涉及“人用疫苗研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调整以及其他募投项目的调整。

本次调整前后“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各分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1	材料及检测费	9,470.00	12,522.00	3,052.00
2	技术服务费	14,410.00	17,862.00	3,452.00
3	研发人员工资	2,250.00	3,977.00	1,727.00
4	临床费用	57,585.00	49,354.00	-8,231.00
合计		83,715.00	83,715.00	0

注：因研发支出预算受管线产品开发策略、行业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影响，上表中各分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和总投资金额未来可能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调整。

（二）“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具体原因

1、“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具体研发项目拟终止与暂停的原因

公司拟终止实施甲肝疫苗和AC群脑膜炎疫苗的开发计划，暂停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项目的开发，截至目前，AC群脑膜炎疫苗、甲肝疫苗处于I期临床研究阶段，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AC群脑膜炎疫苗主要用于预防由A群C群脑膜炎奈瑟菌感染引起的流行性脑脊髓膜炎。公司在AC群二价流脑疫苗研发的基础上已迭代开发出了ACYW135群四价流脑疫苗，并且已经取得了临床试验批件。鉴于疫苗多联多价的发展趋势，公司决定停止AC群二价流脑疫苗的研发，集中研发资源推动ACYW135群四价流脑疫苗的研发和产品上市，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至该产品项目的临床研究中。

甲肝疫苗主要用于预防由甲型肝炎病毒引起的经肠道传播的传染性疾病。公司在甲肝疫苗的临床前研究以及I期临床研究过程中取得了预期的研究成果，基于对甲肝疫苗细分行业的市场分析，公司进一步的研发投入和产业化投入以及产品上市后销售状况的判断，公司决定停止甲肝项目的研发，集中研发资源加大创新疫苗和多联多价疫苗等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至该产品项目的临床研究中。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主要用于预防由H1N1型、H3N2型、B/Victoria型和B/Yamagata型流感病毒引起的急性呼吸道感染性疾病。公司在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相关临床前研究中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鉴于公司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鸡胚）进展较快，目前已经进入三期临床阶段，公司决定集中研发资源全力推进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鸡胚）的尽快上市，暂停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的研发，未来根据流感疫苗细分行业的发展状况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决定是否适时重启该项目。

2、“人用疫苗研发项目”新增具体研发项目的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新增重组带状疱疹疫苗、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等研发项目的开发，上述项目目前均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1）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带状疱疹是由初次感染后潜伏在脊髓后根神经节或颅内神经节内的水痘－带状疱疹病毒再激活引发的一种常见的感染性疾病，好发于中老年人，常表现为沿感觉神经支配的区域形成单侧皮疹，并伴有神经病理性疼痛，最普遍的并发症是带状疱疹后神经痛。带状疱疹给患者带来很大的经济负担，也严重影响患者的生活质量。科学规范预防带状疱疹是一个重要的公共卫生课题，带状疱疹的治疗尚无特效药，接种带状疱疹疫苗来防止该疾病发生是最为行之有效的手段。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显示，按销售收入计，中国带状疱疹疫苗市场2021年为6亿元，预计2025年将增加至108亿元，2021年至2025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103.8%。当前在国内上市销售的带状疱疹疫苗有两款产品，分别为重组带状疱疹疫苗和带状疱疹减毒活疫苗，其中GSK公司的重组带状疱疹疫苗在2023年的全球销售收入为44亿美元，仅次于默沙东的HPV疫苗和辉瑞的肺炎结核疫苗，未来市场潜力较大。

公司拥有完善的重组蛋白疫苗技术平台，包含重组蛋白抗原设计、原核类及真核类工程细胞株构建、下游纯化以及工艺放大在内的完整平台技术。基于该技术平台，公司已立项研究开发重组带状疱疹疫苗，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金额20,000万元。公司拟增加重组带状疱疹疫苗作为募投具体项目，并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600万元，加快该项目的研究开发进程。

（2）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

呼吸道合胞病毒（以下简称“RSV”）是一种常见的通过空气传播的呼吸道病毒，通过口鼻吸入进入气管和肺部，侵入上皮细胞导致气道损伤，分泌呼吸道粘液阻塞管腔，引起呼吸困难。RSV感染的常见症状是流涕、发热、咳嗽和哮鸣，病情严重后会引发呼吸窘迫，甚至造成气道堵塞，引起呼吸衰竭甚至死亡。

在全球范围内，RSV感染在婴幼儿和老年人群体中的疾病负担较重，带来的医疗负担巨大，控制RSV感染从而降低患者的住院率和死亡率，成为医学界和各国政府共同的目标。当前，多家疫苗企业和研发机构正在致力于研究RSV疫苗，全球范围内葛兰素史克和辉瑞公司的重组蛋白RSV疫苗先后在2023年上市，莫德纳公司的mRNA-RSV疫苗在2024年获批上市。

我国尚未有国内疫苗生产企业的RSV疫苗产品获批上市，潜在市场空间较大，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已立项研究开发RSV疫苗，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金额30,000万元。因此，公司拟增加RSV疫苗作为募投具体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910万元，加快该项目的研究开发进程。

（3）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项目

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是一款抗狂犬病病毒单克隆抗体组合制剂——单抗鸡尾酒疗法产品，主要用于成人狂犬病病毒暴露者的被动免疫。狂犬病暴露预防处置工作规范（2023年版）指出，判定为狂犬病病毒Ⅲ级暴露者，应处置伤口并注射狂犬病被动免疫制剂和接种狂犬病疫苗。

目前国内的被动免疫制剂主要是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与其相比较，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属于新型的被动免疫制剂，可大规模生产和质量标准化，且不存在血源污染风险的优势。世界卫生组织WHO推荐使用至少包含抗狂犬病病毒的两种抗体混合物的单克隆抗体“鸡尾酒”，作为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的替代品用于暴露后预防，以保证单抗制剂对不同病毒株或病毒的不同基因型的有效性。根据中检院的血液制品产品批签发数据测算，国内的被动免疫制剂相应的市场规模每年约为20亿元左右，基于行业市场与产品策略以及未来经济效益的考量，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和公司的现有产品人用狂犬病疫苗具有较好的协同性和互补性，未来若能成功转化上市，将有效提升公司业绩并巩固公司在狂犬病预防市场的领先地位。

基于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的市场需求以及与公司人用狂犬病疫苗的协同优势的考量，公司已立项研究开发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金额20,000万元。公司拟增加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作为募投具体项目，并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3,252万元，加快该项目的研究开发进程。

3、“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根据对人用疫苗行业发展趋势、行业竞争态势、自身发展战略、研发项目具体情况的判断，决定终止实施“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具体研发项目甲肝疫苗和AC群脑膜炎疫苗的开发计划，暂停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MDCK细胞）项目的开发计划，同时在“人用疫苗研发项目”募集资金总额内，根据该募投项目项下其他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将资金调整至其他研发项目和新增的重组带状疱疹疫苗、RSV疫苗、狂犬病毒鸡尾酒单抗等研发项目中。根据上述具体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相应增加“材料及检测费”、“技术服务费”、“研发人员工资”三个分项目的投资金额，减少“临床费用”分项目的投入。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研发产品管线投入计划是基于当时行业状况、公司发展战略等做出的安排，产品研发计划需要根据研发进展情况、行业竞争态势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进行动态调整，因此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变更项下具体研发项目及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是公司在对研发项目持续评估的基础上，为了更好地服务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公司高质量发展。本次调整仅涉及“人用疫苗研发项目”中具体研发项目的变更及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不涉及“人用疫苗研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调整。

四、公司已建成的产业化车间用途变更情况

依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项目 “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甲肝疫苗车间、AC群脑膜炎疫苗车间、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车间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等。该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70,752.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2,000.00万元，预计建设完成时间为2023年4月，具体内容详见《招股说明书》。2023年3月，公司“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按照募投计划已经建设完毕，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11,942,440.77元，项目已结项。

基于公司决定拟终止实施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项下具体研发项目甲肝疫苗和AC群脑膜炎疫苗的开发计划，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甲肝疫苗车间和AC群脑膜炎疫苗车间进行改造，AC群脑膜炎疫苗产业化车间将改造用于ACYW135群四价流脑疫苗的产业化，甲肝疫苗产业化车间将根据公司其他在研产品的进展情况进行改造，用于其他疫苗产品的产业化生产。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变更项下具体研发项目及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研发进展等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是公司在对研发项目持续评估的基础上，为了更好地服务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公司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相关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按照募投分项目资金使用方案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加强对项目进度的监督，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事项，涉及到疫苗产品研发中面临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疫苗产品研发风险

疫苗研发产品具有研发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疫苗研发的审批过程复杂，国家药监主管部门对疫苗产品的监管涵盖了从研发到上市的整个周期，涉及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注册等多个重要阶段，这些阶段均受到技术、审批流程和政策变动等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疫苗研发产品存在着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不及预期、研发周期延长、未能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上市时间晚于计划时间或上市后销量未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风险

生物医药行业的疫苗研发产品获批上市是一个漫长历程，在疫苗研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面临着技术开发的不确定性、临床试验、政策环境、监管审批等诸多客观条件变化的因素，都有可能影响项目能否按时推进、在研产品能否成功获批上市、项目实施结果能否实现预期效果。如果募集资金投资不能实现预期收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人用疫苗研发项目”中的具体研发项目进行变更及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进行调整，“人用疫苗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已建成车间用途变更事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具体研发项目进行变更及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进行调整，对 “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已建成车间用途变更事项，是基于公司研发项目进展的客观情况而及时进行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研发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研发项目之间的资源配置，加快推进研发项目进度，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事项，不存在违规使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三）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事项是公司根据原项目实施条件变化和自身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安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事项无异议。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0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公司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等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具体研发项目进行变更及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进行调整，对 “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已建成车间用途变更事项，是基于公司研发项目进展的客观情况而及时进行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研发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研发项目之间的资源配置，加快推进研发项目进度，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事项，不存在违规使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3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19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1号 成大生物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9日

至2024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39	成大生物	2024/9/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 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 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各类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由管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除参照第2条提交相应文件外，还应出示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产品及管理人备案登记证明复印件。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进行核查、复印件留存，并提供原件（授权委托书）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要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股东或代理人在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5、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述 1、2、3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或邮件上请注明“成大生物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2个工作日（截止2024年9月13日）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3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新放街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新放街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10179）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83782632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新放街1号

电子信箱：lncdsw@cdbio.cn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分项目变更暨内部投资结构及金额调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1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生物”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2024年半年度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对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1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6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81,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40,120,566.2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1,379,433.7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25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10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110Z0015号）。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236,382,610.38 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8,733,416.47元，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341,379,433.74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280,219,625.29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380,000,000.00
减：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144,758,144.13
减：超募资金转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暂未用于实施股份回购的本金及利息余额	5,241,761.50
减：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1,232,076,142.87
加：募集资金账户内协定存款余额	832,076,142.8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3,621,753.31
减：项目结项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8,399,046.7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236,382,610.38

注：报告期内，超募资金转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金额为 50,000,000元，实际回购股份使用44,767,856.25元（包含支付的价款及相关的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剩余尚未使用资金及利息收入金额5,241,761.50元暂存于回购股份的证券专用账户中，后续仍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1）2021年10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东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22年2月，公司募投项目“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同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成大生物（本溪）有限公司、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了于2021年10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3月，公司募投项目“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完毕，2023年5月，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3）2022年11月，公司将募投项目“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变更，调减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同年12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新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监管募投项目变更后的新项目“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类型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15556888888875	118,730,146.9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	305181558849	396,260,831.81	募集资金专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9550880032838700277	435,925,311.0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633630123	30,849,036.3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638003000	254,617,284.22	募集资金专户
总计		1,236,382,610.38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类产品以及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123,207.61万元，包括结构性存款40,000.00万元，协定存款83,207.61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2.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7,2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15元/股，最低价为27.23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767,856.25元（包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及时履行了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4,137.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73.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167.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497.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0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不适用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	21,194.24	-805.76	96.34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结项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是	53,016.80	13,848.96	13,848.96	381.83	11,658.28	-2,190.68	84.18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人用疫苗研发项目	不适用	83,715.00	83,715.00	83,715.00	3,176.09	35,395.41	-48,319.59	42.28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是	-	39,167.84	39,167.84	838.64	14,498.62	-24,669.22	37.02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45,268.20	45,268.20	45,268.20	-	45,275.40	7.2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4,000.00	204,000.00	204,000.00	4,396.56	128,021.96	-75,978.04	62.76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	/	-	138,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回购	不适用	/	/	/	4,476.79	14,475.81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230,137.94	230,137.94	230,137.94	4,476.79	152,475.81	-77,662.13	66.25	/	/	/	/
合计	/	434,137.94	434,137.94	434,137.94	8,873.34	280,497.78	-153,640.17	64.6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所述内容							

注1：公司募投项目本溪分公司人用疫苗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涉及的疫苗产品尚处于研发阶段，暂未上市销售，故未产生经济效益，公司将积极推动研发进度，加快新产品上市。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投入导致。

注3：上述数据尾数如有差异，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报告期内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13,848.96	13,848.96	381.83	11,658.28	84.18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39,167.84	39,167.84	838.64	14,498.62	37.02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3,016.80	53,016.80	1,220.47	26,156.9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及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受公共卫生防护、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充分考虑产品的市场容量、市场竞争以及产需平衡等因素，对“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人用疫苗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由53,016.80万元调减至13,848.96万元，调减的39,167.84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该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2年11月29日，上述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2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